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0758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
五、董事会报告.....	6
六、重要事项.....	7
七、财务会计报告.....	10
八、备查文件目录.....	59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田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黄爱萍

公司负责人林守信、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文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爱萍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红阳能源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LIAONING HONGYANG ENERGY RESOURCE INVEST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HYNY
公司法定代表人	林守信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丹石	王莉
联系地址	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96-6 号	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96-6 号
电话	024-86131806	024-86131586
传真	024-86801050	024-86801050
电子信箱	jindicc@126.com	jindicc@126.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96-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0031
办公地址	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96-6 号启运大厦 4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003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电子信箱	jindicc@126.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红阳能源	600758	ST 红阳

(六)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期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40,893,241.71	589,156,504.72	589,156,504.72	-8.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85,929,285.83	270,639,482.01	270,639,482.01	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76	1.694	1.694	-18.77
	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利润	20,541,496.88	24,950,419.64	24,950,419.64	-17.67
利润总额	20,796,397.68	25,531,641.07	25,531,641.07	-1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89,803.82	18,881,369.20	18,881,369.20	-1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098,628.22	18,896,709.70	18,896,709.70	-20.1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7	0.09	0.12	-22.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7	0.09	0.12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7	0.09	0.12	-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9	7.39	7.39	减少 1.9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269.04	-24,800,010.53	-24,800,010.53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049	-0.1552	-0.1552	不适用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900.80
所得税影响额	-63,725.20
合计	191,175.60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845,000	44.97			21,553,500		21,553,500	93,398,500	44.9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0,075,000	43.86			21,022,500		21,022,500	91,097,500	43.86
3、其他内资持股	1,770,000	1.11			531,000		531,000	2,301,000	1.11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730,000	1.08			519,000		519,000	2,249,000	1.0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0,000	0.03			12,000		12,000	52,000	0.03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7,910,200	55.03		26,373,060		26,373,060	114,283,260	55.03
1、人民币普通股	87,910,200	55.03		26,373,060		26,373,060	114,283,260	55.0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59,755,200	100		47,926,560		47,926,560	207,681,760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经 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股东大会批准，以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59,755,200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股本 47,926,560 股，公司总股本因此变更为 207,681,760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公司 2009 年度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方案，已履行了相关程序，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统正常实施，转增股份已经正常进入公司所有股东账户。公司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方案实施后，公司已经在报告期内办理完毕工商注册资本变更手续。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4,568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3.86	91,097,500	21,022,500	91,097,500	无	
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辽宁省投资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3.57	7,410,000	1,710,000		无	
沈阳源华经济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未知	2.97	6,175,000	1,425,000		无	
邵菲	未知	0.54	1,111,307	865,686		无	
郭伟	未知	0.37	760,000			无	
泛华工程有限公司	未知	0.36	737,741	-262,259		冻结 737,740	
钟济宁	未知	0.32	662,000			无	
孟宪勤	未知	0.28	573,690	132,190		无	
范钦松	未知	0.24	500,142			无	
王军	未知	0.19	390,000	90,000		无	
育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19	390,000	90,00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辽宁省投资集团公司）			7,4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10,000		
沈阳源华经济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6,1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75,000		
邵菲			1,111,307	人民币普通股	1,111,307		
郭伟			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0,000		
泛华工程有限公司			737,741	人民币普通股	737,741		
钟济宁			6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2,000		
孟宪勤			573,690	人民币普通股	573,690		
范钦松			500,142	人民币普通股	500,142		
王军			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		
育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097,500	2011年2月7日	0	自取得流通权之日起,四十八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	沈阳市石油化学工业供销公司	260,000	2008年2月7日	0	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向公司控股股东补偿股改垫付对价。
3	沈阳畅达物资经销处	195,000	2008年2月7日	0	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向公司控股股东补偿股改垫付对价。
4	沈阳和平区物资局金属材料公司	195,000	2008年2月7日	0	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向公司控股股东补偿股改垫付对价。
5	沈阳成套开关厂	156,000	2008年2月7日	0	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向公司控股股东补偿股改垫付对价。
6	沈阳市政工程养护第二施工队	130,000	2008年2月7日	0	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向公司控股股东补偿股改垫付对价。
7	沈阳飞天贸易商行	130,000	2008年2月7日	0	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向公司控股股东补偿股改垫付对价。
8	东北新兴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130,000	2008年2月7日	0	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向公司控股股东补偿股改垫付对价。
9	沈阳寒区特种油料实验厂	130,000	2008年2月7日	0	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向公司控股股东补偿股改垫付对价。
10	福建省晋江市青阳益兴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130,000	2008年2月7日	0	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向公司控股股东补偿股改垫付对价。
11	中国燕兴东北公司	130,000	2008年2月7日	0	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向公司控股股东补偿股改垫付对价。
12	沈阳市国信进口汽车技术研究所	130,000	2008年2月7日	0	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向公司控股股东补偿股改垫付对价。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除已知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外,未知公司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2010年3月17日公司召开了六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同意窦明辞职去公司总裁职务,同意李飏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聘任霍向阳为公司总裁,任期自2010年3月17日至2011年6月12日。

2、2010年4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09年股东大会,大会同意张亮辞去董事职务;增补李飏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2010年4月16日至2011年6月12日;同意马志新、吴庭卓辞去监事

职务；增补郑长轩、周龙河（职工代表）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 2010 年 4 月 16 日至 2011 年 6 月 12 日。

五、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化，面对燃料价格上涨、煤泥燃料热值偏低、上网电量受限，年初持续低温等诸多不利因素，按照年度奋斗目标和各项工作计划及工作重点，认真组织生产，积极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妥善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各种矛盾，努力化解各种不利因素。针对煤泥等主要生产原料的热值与往年相比大幅下降的实际情况，红阳热电设专人负责煤场和入炉煤的管理，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入炉煤的热值在规定范围之内，确保锅炉运行平稳。面对一、二季度辽宁出现的异常寒冷天气，红阳热电积极采取多项应急预案，使供暖设备始终在最佳方式下运行，确保了正常供暖。面对异常寒冷天气，公司从体现对社会的服务意识和履行社会责任角度出发，在采暖期结束后，又为市民无偿延期供热 7 天，获得地方政府和市民的高度评价和认可。

报告期内，红阳热电根据上半年市场形势和生产经营状况，通过加强节能技术改造、加强设备检修和维护，加强自动化网络整合，完善网络管控平台，建立精细化管控中心，提高整体管理水平等措施，使公司在总体上较好的化解了市场变化和异常气候带来的诸多不利因素，确保公司上半年生产经营继续保持了健康平稳运行。公司 1-6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09,314,496.15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9.97%，上网电量和供暖面积与上年同期相比都有所增加，实现营业利润 20,541,496.88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17.67%；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89,803.82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19.02%，主要原因是上半年设备维修费用和供暖管网维修费用加大所致。

在安全生产上，由于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安全生产形势仍然保持良好的势头，人身伤亡事故和设备事故为零，到本报告期末，红阳热电设备运转实现安全运行 2966 天。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发电业务	49,162,533.97	40,840,343.94	16.93	4.15	13.76	减少 7.01 个百分点
供暖业务	40,626,209.27	27,026,905.02	33.47	32.37	55.53	减少 9.91 个百分点
蒸汽业务	17,090,880.56	9,258,398.07	45.83	44.43	52.16	减少 2.75 个百分点
入网费收入	2,192,596.72		100.00	66.65		

注：1、报告期内，供暖业务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的原因系报告期供暖面积比上年同期增加及供暖管网维修费用加大所致。

注：2、报告期内，蒸汽业务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的原因系报告期供应蒸汽量比上年同期增加及设备维修费用加大所致。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辽宁省辽阳市灯塔地区	109,072,220.52	19.80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期末金额（或本期金额）	年初金额（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其他应收款	774,866.16	3,463,791.10	-77.63%	上年末应收增值税即增即退税款的收回
预付账款	7,172,266.26		100%	本期（预付）工程款及燃料款增加
存货	4,088,379.32	30,888,446.32	-86.76%	供暖期结束，减少燃料库存量，采购随季节性变化所致

应付账款	15,063,095.92	40,880,059.26	-63.15%	偿还煤料款及以前年度工程及设备款
预收账款	2,722,096.30	39,996,306.00	-93.19%	公司采暖期预收采暖费在本报告期结算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495,844.68	5,933,147.00	-57.93%	本年发放上年管理者年薪所致
应交税费	161,091.50	251,786.96	-36.02%	期初税金缴纳所致
股本	207,681,760.00	159,755,200.00	30%	根据 2009 年股东大会决议，用资本公积向公司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分配方案，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加。
资本公积	9,978,737.92	57,905,297.92	-82.76%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02,528.33	780,372.43	41.28%	营业收入及增值税增加，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管理费用	9,613,108.07	4,794,714.15	100.49%	原计入制造费用的修理费本期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入管理费用
营业外收入	366,400.08	603,425.43	-39.28%	本期税收减免减少
营业外支出	111,499.28	22,204.00	402.16%	本期赔偿款支出增加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49,822.29		100%	上年末应收增值税即增即退税款的收回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11.03	47,222.52	113.90%	本年收到往来款项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20,476.38	23,724,056.24	-34.16%	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269.04	-24,800,010.53	-104.14%	税费返还增加、支付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60,829.32	-5,336,583.33	122.26%	购固定资产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000,000.00	-100%	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修订和完善内控制度，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治理结构，其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执行机构组织结构完整、健全，

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治理运转正常，各项工作有章可循，依法依规运作，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的实际情况与相关法律和法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经 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股东大会批准，以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59,755,200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股本 47,926,560 股。新增可流通股份于 2010 年 5 月 11 日上市流通（内容详见 2010 年 4 月 17 日，2010 年 5 月 4 日的《中国证券报》）。

(三)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 2009 年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565,894.28 元，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公司利润分配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予以实施。公司年底利润分配应根据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和现金流状况，采取现金、送股和其他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分红。……公司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方式确定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应充分考虑投资者利益，注重现金分红方式”的规定，经公司 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公司 2009 年实现利润不进行现金分红，为维护股东利益，以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59,755,200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股本 47,926,560 股。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于本报告期内履行完毕，新增可流通股份已于 2010 年 5 月 11 日上市流通。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七)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八)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沈阳焦煤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分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煤炭	市场价格	洗混煤（伴生煤矸石）60 元/吨，煤泥（1）50 元/吨，煤泥（2）20 元/吨。	7,741,405.32	62.88	每月按照上月交易数量及商品质量折合价格计算的产品总价，由红阳热电付款到供应方
辽宁盛盟焦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余热	基于市场价格的协议价	余热烟汽 15 元/GJ	7,249,215.00	100.00	每月按照上月交易数量及商品质量计算的产品总价由红阳热电付款到供应方
合计				/	/	14,990,620.32		/

红阳热电向沈阳焦煤、盛盟焦化采购燃煤、余热烟汽，是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持续性的交易行为，向关联方采购洗混煤（伴生煤矸石）和余热烟汽产品，符合综合利用、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的建厂宗旨，可充分利用其运距较短，直接供应余热烟汽以及管理比较规范等方面的优势，有利于公司加强管理，提高节能减排效率和综合利用水平，降低生产经营成本。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遵循按照产品质量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而受到影响。

为保证红阳热电按照环保、综合利用和节能减排的要求继续发展，在一定时间内仍然需要向关联方采购部分煤矸石、煤泥。但随着内外部环境条件的不断改善和公司对关联交易的严格管理，红阳热

电向关联方采购数量正在不断减少，全年向关联方采购燃料金额的比例占同类采购金额的比例控制在相对合理范围内。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998,746.53	136,268,395.34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余额为 136,268,395.34 元，其中 49,267,687.26 元系应付母公司沈煤集团的往来款项及利息款；其余 87,000,708.08 元系公司的子公司红阳热电向公司的母公司——沈煤集团借入的一期、二期工程建设资金，年利率为 2.25%。			

(九)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事项。

3、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股改承诺：(1)、沈煤集团将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向金帝建设（现更名为红阳能源）注入优质资产。

(2)、沈煤集团承诺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自取得流通权之日起，四十八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3)、沈煤集团对重组后的红阳能源未来三年经营业绩作出有条件承诺，如果重组后的红阳能源出现公司 2007 年度至 2009 年度中任一年度的净利润低于 2100 万元、公司 2006 年度至 2009 年度中任一年度的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的无保留审计意见、公司未能按法定披露时间披露 2006 年至 2009 年中任一年度的年度报告时，沈煤集团将对红阳能源原流通股股东（即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追加对价一次，追加对价的股份总数为 6,159,520 股，按现有流通股股份计算，每 10 股流通股获付 1 股。

履行情况：截至 2010 年 3 月 19 日公司公告 2009 年年度报告，沈煤集团做出的关于公司 2007 至 2009 年三年业绩的承诺已实现。截至本报告期期末，沈煤集团无违反其承诺事项的情形。

(1)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否

(2)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是

1) 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方名称和承诺内容

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在股改报告书中承诺：沈煤集团将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向金帝建设（现已更名为红阳能源）注入优质资产。

2) 是否已启动：否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000	2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1

2010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大连分所人员和业务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合并的实际情况，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内容详见 2010 年 1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六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D007	2010 年 1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2	2010 年 1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行业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B02	2010 年 3 月 5 日	http://www.sse.com.cn
六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D024	2010 年 3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 201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D024	2010 年 3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五届八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24	2010 年 3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2009 年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C032	2010 年 4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六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138	2010 年 4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五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138	2010 年 4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3	2010 年 5 月 4 日	http://www.sse.com.cn

七、财务会计报告

(一)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497,159.82	49,331,720.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748,457.39	18,513,304.66
预付款项		7,172,266.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4,866.16	3,463,791.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88,379.32	30,888,446.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6,281,128.95	102,197,262.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1,383,570.08	463,164,154.3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175,731.43	23,742,276.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811.25	52,81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4,612,112.76	486,959,242.54
资产总计		540,893,241.71	589,156,504.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063,095.92	40,880,059.26
预收款项		2,722,096.30	39,996,306.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95,844.68	5,933,147.00
应交税费		161,091.50	251,786.9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0,262,165.06	68,773,316.6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704,293.46	175,834,615.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87,000,708.08	87,000,708.08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7,258,954.34	55,681,698.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259,662.42	142,682,406.84
负债合计		254,963,955.88	318,517,022.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7,681,760.00	159,755,200.00
资本公积		9,978,737.92	57,905,297.9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947,197.85	8,947,197.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321,590.06	44,031,786.2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929,285.83	270,639,482.0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929,285.83	270,639,482.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0,893,241.71	589,156,504.72

法定代表人：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761.45	193,223.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6,709,334.57	36,709,334.57
其他应收款		72,629.13	62,779.13
存货		6,178.00	6,17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869,903.15	36,971,515.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2,986,735.31	272,986,735.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746.77	49,628.9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36.00	5,236.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3,033,718.08	273,041,600.24
资产总计		309,903,621.23	310,013,115.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38,006.77	650,219.34
应交税费		18,534.19	838.4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509,944.07	47,894,944.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666,485.03	48,546,001.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8,477,691.66	18,477,691.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477,691.66	18,477,691.66
负债合计		68,144,176.69	67,023,693.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7,681,760.00	159,755,200.00
资本公积		9,978,737.92	57,905,297.9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947,197.85	8,947,197.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151,748.77	16,381,726.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1,759,444.54	242,989,422.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9,903,621.23	310,013,115.81

法定代表人：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9,314,496.15	91,119,826.11
其中:营业收入		109,314,496.15	91,119,826.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772,999.27	66,169,406.47
其中:营业成本		77,125,647.03	59,361,654.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02,528.33	780,372.4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613,108.07	4,794,714.15
财务费用		931,715.84	1,232,665.89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41,496.88	24,950,419.64
加:营业外收入		366,400.08	603,425.43
减:营业外支出		111,499.28	22,20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796,397.68	25,531,641.07
减:所得税费用		5,506,593.86	6,650,271.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89,803.82	18,881,369.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89,803.82	18,881,369.20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1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5,289,803.82	18,881,369.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89,803.82	18,881,369.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 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46,001.18	1,050,379.57
财务费用		199.37	19,066.81
资产减值损失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6,200.55	-1,069,446.38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83,777.2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9,977.75	-1,069,446.38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9,977.75	-1,069,446.38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9,977.75	-1,069,446.38

法定代表人: 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田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爱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194,248.60	71,426,777.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49,822.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11.03	47,22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445,081.92	71,473,999.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734,144.45	57,894,570.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24,018.81	11,974,760.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20,476.38	23,724,056.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0,173.24	2,680,62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418,812.88	96,274,01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269.04	-24,800,010.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60,829.32	5,336,583.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60,829.32	5,336,58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60,829.32	-5,336,583.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34,560.28	-20,136,593.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31,720.10	38,236,17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97,159.82	18,099,579.77

法定代表人：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150.63	1,254,067.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0,150.63	1,254,067.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2,969.17	855,897.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747.51	117,181.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896.37	378,39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1,613.05	1,351,47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462.42	-97,407.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462.42	-99,857.8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223.87	323,531.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761.45	223,674.13

法定代表人: 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田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爱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755,200.00	57,905,297.92			8,947,197.85		44,031,786.24		270,639,482.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9,755,200.00	57,905,297.92			8,947,197.85		44,031,786.24		270,639,482.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926,560.00	-47,926,560.00					15,289,803.82		15,289,803.82	
(一)净利润							15,289,803.82		15,289,803.8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289,803.82		15,289,803.8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7,926,560.00	-47,926,56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7,926,560.00	-47,926,56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7,681,760.00	9,978,737.92			8,947,197.85		59,321,590.06		285,929,285.8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755,200.00	57,905,297.92			7,127,006.01		21,286,083.80			246,073,587.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9,755,200.00	57,905,297.92			7,127,006.01		21,286,083.80			246,073,587.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881,369.20			18,881,369.20
(一)净利润							18,881,369.20			18,881,369.2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881,369.20			18,881,369.2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末余额	159,755,200.00	57,905,297.92			7,127,006.01		40,167,453.00			264,954,956.93

法定代表人: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755,200.00	57,905,297.92			8,947,197.85		16,381,726.52	242,989,422.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9,755,200.00	57,905,297.92			8,947,197.85		16,381,726.52	242,989,422.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926,560.00	-47,926,560.00					-1,229,977.75	-1,229,977.75
(一)净利润							-1,229,977.75	-1,229,977.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29,977.75	-1,229,977.7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7,926,560.00	-47,926,56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7,926,560.00	-47,926,56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7,681,760.00	9,978,737.92			8,947,197.85		15,151,748.77	241,759,444.5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755,200.00	57,905,297.92			7,127,006.01		-35,790,005.27	188,997,498.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9,755,200.00	57,905,297.92			7,127,006.01		-35,790,005.27	188,997,498.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9,446.38	-1,069,446.38
(一)净利润							-1,069,446.38	-1,069,446.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69,446.38	-1,069,446.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9,755,200.00	57,905,297.92			7,127,006.01		-36,859,451.65	187,928,052.28

法定代表人:林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二) 财务附注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0 年 06 月 30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辽宁金帝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 1993 年 3 月经辽宁省体改委批准, 并采用社会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制企业。

1996 年 9 月 2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237 号”文件和“证监发字[1996]238 号”文件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00 万股。其中: 对社会公开发行 1,852.76 万股, 内部职工股中的 147.24 万股占用发行额度一并上市, 发行后总股本为 7,987.76 万股。

1996 年 10 月 29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

公司根据 1997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 1996 年度股东年会决议, 向全体股东实施了每 10 股派送红股 6 股, 用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的分配方案。实施方案后总股本为 15,975.52 万股, 并重新在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注册。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6]237 号文件规定, 到 1999 年 10 月 9 日, 公司新股发行已期满三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安排, 1999 年 10 月 12 日, 公司 2,159.52 万股内部职工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至此, 公司流通股份总数为 6,159.52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38.56%。

2006 年 7 月, 公司与第一大股东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沈煤集团)签署了《资产置换协议》, 本公司以合法拥有的全部资产和部分负债与沈煤集团持有的灯塔市红阳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阳热电公司)100%股权进行置换。该重大资产置换方案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6)253 号)审核通过, 并经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资产置换已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办理财产交接手续。

重组后, 公司已在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 取得 21000000493283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9,755,200 元。公司的经营地址为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96 号。法定代表人林守信。

公司根据 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向公司全体股东实施了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分配方案。方案实施后总股本为 207,681,760 股。该方案经过利安达会计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0】第 1035 号验资报告。并重新在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注册。

本公司母公司是: 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蒸汽、热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是：能源投资开发，电力、热力生产、销售，城市集中供热、供汽，供热、供汽工程设计、安装、检修，余热利用，煤泥、煤矸石综合利用，循环水工程开发综合利用，技术咨询服务。

4、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是电力、热力、蒸汽。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附注第二部分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而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本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生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处理

本公司将与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发生转移的时间确认为购买日和出售日。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或出售的子公司，在购买日后及出售日前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也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合并财务

报表的比较数也已作出了相应的调整。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当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时，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4) 合并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户及交易将予以抵销。

被合并子公司净资产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中单独列报。少数股东分担的亏损如果超过其在子公司的权益份额，如该少数股东有义务且有能力弥补，则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否则有关超额亏损将由本公司承担。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按照经济实质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大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

③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⑤ 其他金融负债：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如下：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③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该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⑤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的余额。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⑥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在公平交易中，交易双方应当是持续经营企业，不打算或不需要进行清算、重大缩减经营规模，或在不利条件下仍进行交易。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⑦ 摊余成本，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指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金融资产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⑧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

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3) 金融资产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①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c、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但是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②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企业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

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9、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应收账款余额大于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非经营性应收款项及超过正常回收期（6 个月以内）的应收售电、售热、售汽款分类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通过对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4) 公司对在正常款项回收期内（6 个月以内）的应收售电、售热、售汽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5)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燃料、材料、周转材料等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取得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

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 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债券及权益工具的发行费用除外）。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当期投资损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A. 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B.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C. 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 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 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40	5	2.37-3.80
发电及供热设备	12-20	5	4.75-7.92
变电配电设备	14-22	5	4.32-6.79
运输及其他设备	8-12	5	7.92-11.8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 当存在减值迹象, 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 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 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 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 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 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如: 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分类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a.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b.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c.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d.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e.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f.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g.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B.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C.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3) 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②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

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7、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建造合同收入

①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可以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程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因合同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收入、索赔及奖励会在与客户达成协议时记入合同收入。

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③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3) 提供劳务

①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①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0、企业年金计划

公司子公司红阳热电自 2008 年 7 月 1 日起实行企业年金，年金缴费由单位和参加年金员工共同缴纳。个人缴费按核定的本人上年月缴费基数 1% 缴纳，单位缴费按核定的个人缴费基数的 4% 缴纳。

21、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会计期间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会计期间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2、前期会计差错

本会计期间无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税项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3%、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4%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供热（暖）、供汽执行13%税率；供电执行17%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财税[2008]156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2008年7月1日起，公司销售自产的以煤矸石、煤泥、石煤、油母页岩为燃料生产的电力和热力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政策。

(2) 本公司收取的居民采暖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税〔2006〕11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对“三北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大连、吉林、黑龙江、山东、青岛、河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的供热企业，在2009年至2010年供暖期期间，向居民收取的采暖收入（包括供热企业直接向居民个人收取的和由单位代居民个人缴纳的采暖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 投资金额	实质上构成 对子公司经 投资的其他 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灯塔市红阳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灯塔市	电力生产	24,000万元	火力发电，供暖，供汽，粉煤灰，制砖，小型电厂机、炉、电检修、热水养殖、循环水综合利用，技术服务，热网安装及检修	272,986,735.31		100%	10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81,220.48	193,802.09
银行存款	38,415,939.34	49,137,918.01
合 计	<u>38,497,159.82</u>	<u>49,331,720.10</u>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5,522,422.39	97.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211,245.00	1.32	211,245.00	100.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26,035.00	1.42		
合 计	15,959,702.39	100.00	<u>211,245.00</u>	<u>100.00</u>

续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8,012,011.31	96.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211,245.00	1.13	211,245.00	100.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501,293.35	2.68		
合 计	<u>18,724,549.66</u>	<u>100.00</u>	<u>211,245.00</u>	<u>100.00</u>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 末 余 额			期 初 余 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211,245.00	100.00	211,245.00
3-4 年	211,245.00	100.00	211,245.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u>211,245.00</u>	<u>100.00</u>	<u>211,245.00</u>	<u>211,245.00</u>	<u>100.00</u>	<u>211,245.00</u>

(3) 应收账款前 5 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辽阳市电业局	客户	13,174,291.04	1 年以内	82.55
灯塔市光明小区建设办公室	客户	1,294,908.00	1 年以内	8.11
灯塔市北方化工有限公司	客户	804,413.00	1 年以内	5.04
灯塔市联运公司	客户	460,055.35	1 年以内	2.88
灯塔服装城	客户	211,245.00	3-4 年	1.32
合 计		15,944,912.39		99.90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欠款。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172,266.26	1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u>7,172,266.26</u>	<u>100.00</u>		

(2) 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名称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福建东讯工业电气自动化有	客户	5,80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青州聚荣机械有限公司沈阳	客户	478,800.00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辽宁建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325,466.26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东莞市荣远锅炉设备有限公	客户	232,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宜兴市炉顶密封工程有限公	客户	141,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合 计		6,977,266.26		

(3) 本期末预付账款较上年末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工程款及燃料款增加。

(4) 上述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89,176.76	11.13	26,547.63	1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712,237.03	88.87		
合 计	<u>801,413.79</u>	<u>100.00</u>	<u>26,547.63</u>	<u>100.00</u>

续表：

种 类	期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149,822.29	90.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89,326.76	2.56	26,547.63	1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51,189.68	7.20		
合 计	<u>3,490,338.73</u>	<u>100.00</u>	<u>26,547.63</u>	<u>100.00</u>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 年				1,252.00	1.40	125.20
2-3 年	1,102.00	1.24	125.20	88,074.76	98.60	26,422.43
3-4 年	88,074.76	98.76	26,422.43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u>89,176.76</u>	<u>100.00</u>	<u>26,547.63</u>	<u>89,326.76</u>	<u>100.00</u>	<u>26,547.63</u>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大额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辽宁金帝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89,176.76	3-4 年	11.13
合 计		<u>89,176.76</u>		<u>11.13</u>

(6) 本报告期,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燃料	2,573,220.03		2,573,220.03	30,397,735.15		30,397,735.15
材料	1,508,981.29		1,508,981.29	484,533.17		484,533.17
周转材料	6,178.00		6,178.00	6,178.00		6,178.00
合 计	<u>4,088,379.32</u>		<u>4,088,379.32</u>	<u>30,888,446.32</u>		<u>30,888,446.32</u>

(2) 公司期末存货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现象, 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本期末存货较期初减少 86.76%, 主要是供暖期结束, 燃煤库存量减少, 采购随季节性变化所致。

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62,479,754.09	215,008.55		562,694,762.64
房屋	68,838,319.45			68,838,319.45
地面建筑物	146,859,058.25			146,859,058.25
铁路专用线	3,498,467.00			3,498,467.00
传导设备	5,939,907.77			5,939,907.77
生产设备	331,104,693.08	189,743.59		331,294,436.67
运输设备	5,427,435.78			5,427,435.78
生产管理用具	811,872.76	25,264.96		837,137.72
二、累计折旧合计	99,315,599.73	11,995,592.83		111,311,192.56
房屋	10,421,348.69	1,057,749.54		11,479,098.23
地面建筑物	22,438,143.12	2,748,754.07		25,186,897.19
铁路专用线	656,591.86	53,339.04		709,930.90
传导设备	914,813.28	91,274.52		1,006,087.80
生产设备	62,984,280.11	7,690,564.85		70,674,844.96
运输设备	1,586,410.55	307,218.52		1,893,629.07
生产管理用具	314,012.12	46,692.29		360,704.4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63,164,154.36			451,383,570.08
房屋	58,416,970.76			57,359,221.22
地面建筑物	124,420,915.13			121,672,161.06
铁路专用线	2,841,875.14			2,788,536.10
传导设备	5,025,094.49			4,933,819.97
生产设备	268,120,412.97			260,619,591.71
运输设备	3,841,025.23			3,533,806.71
生产管理用具	497,860.64			476,433.31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				
地面建筑物				
铁路专用线				
传导设备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生产管理用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63,164,154.36			451,383,570.08
房屋	58,416,970.76			57,359,221.22

地面建筑物	124,420,915.13	121,672,161.06
铁路专用线	2,841,875.14	2,788,536.10
传导设备	5,025,094.49	4,933,819.97
生产设备	268,120,412.97	260,619,591.71
运输设备	3,841,025.23	3,533,806.71
生产管理用具	497,860.64	476,433.31

注：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增加额中，本年计提 11,995,592.83 元；

(2)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公司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教师学校换热站	2009 年 12 月建成	2010 年
首站换热站	2009 年 12 月建成	2010 年

7、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价合计	<u>25,897,052.87</u>			<u>25,897,052.87</u>
土地使用权	24,618,962.87			24,618,962.87
软件	1,278,090.00			1,278,09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u>2,154,775.94</u>	<u>566,545.50</u>		<u>2,721,321.44</u>
土地使用权	1,494,630.32	250,295.52		1,744,925.84
软件	660,145.62	316,249.98		976,395.6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23,742,276.93</u>			<u>23,175,731.43</u>
土地使用权	23,124,332.55			22,874,037.03
软件	617,944.38			301,694.4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23,742,276.93</u>			<u>23,175,731.43</u>
土地使用权	23,124,332.55			22,874,037.03
软件	617,944.38			301,694.40

8、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52,811.25	52,811.25
小 计	<u>52,811.25</u>	<u>52,811.25</u>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应收账款计提的坏帐准备	211,245.00
合 计	<u>211,245.00</u>

9、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37,792.63				237,792.63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u>237,792.63</u>				<u>237,792.63</u>

1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类 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u>20,000,000.00</u>	<u>20,000,000.00</u>

(2)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系公司的子公司红阳热电本期为外管扩建小小线管网工程借入的由灯塔市政府提供贴息的 1 年期借款。

11、应付账款

(1)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为 15,063,095.92 元，主要为应付原料、材料、设备款、维修款等。

(2)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应付其他关联方的款项为 9,871,536.04 元。

(3)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为 1,812,095.47 元，主要是尚未到期的质保金。

(4) 本期末应付账款年末金额为 15,063,095.92 元，比年初金额减少 63.15%，主要原因是：偿还煤料款及以前年度工程及设备款等。

12、预收款项

(1)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余额为 2,722,096.30 元。

(2)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本期末预收账款较期初减少 93.19%，主要是公司采暖期预收采暖费在本报告期结算所致。

13、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25,390.65	7,662,727.97	10,145,102.95	1,143,015.67
二、职工福利费		754,327.44	754,327.44	
三、社会保险费	2,049,521.67	2,992,545.85	3,893,685.46	1,148,382.06
其中：① 医疗保险费	383,597.06	619,521.05	769,319.50	233,798.61
②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78,505.15	1,741,720.06	2,148,430.45	671,794.76
③ 年金缴费	24,710.00	151,210.00	149,565.00	26,355.00
④ 失业保险费	465,697.61	180,690.16	612,905.95	33,481.82

⑤ 工伤保险费	93,991.76	298,361.22	212,421.20	179,931.78
⑥ 生育保险费	3,020.09	1,043.36	1,043.36	3,020.09
四、住房公积金	132,242.42	844,655.50	842,553.92	134,344.00
五、辞退福利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5,992.26	317,838.58	373,727.89	70,102.95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九、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u>5,933,147.00</u>	<u>12,572,095.34</u>	<u>16,009,397.66</u>	<u>2,495,844.68</u>

(1) 截止 2010 年 06 月 30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的工资。

(2)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的期末余额已于 2010 年 7 月发放。

(3)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金额为 70,102.95 元。

14、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交增值税	872,770.47	274,960.61
应交营业税	14,490.00	23,249.50
应交企业所得税	-674,714.07	447,985.82
应交土地使用税	-128,964.90	-360,428.62
应交城建税	63,802.61	22,902.70
应交房产税	-70,103.87	-241,246.85
教育费附加	27,343.98	9,815.44
地方教育费	9,114.65	3,271.81
应交个人所得税	35,045.21	25,200.65
印花税	2,865.16	13,883.84
河道费	8,959.26	31,709.06
价调基金	483.00	483.00
合 计	<u>161,091.50</u>	<u>251,786.96</u>

15、 其他应付款

(1)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70,262,165.06 元。

(2) 截止 2010 年 0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及利息	49,267,687.26	48,268,940.73
合 计		49,267,687.26	<u>48,268,940.73</u>

(3) 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沈煤集团款项49,267,687.26元，主要是应付母公司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往来款项及利息。具体包括：根据公司的子公司红阳热电与沈煤集团2006年3月签订的借款协议，红阳热电计提尚未支付的沈煤集团借款利息（本金列报于“长期应付款”科目）8,523,630.12元；子公司红阳热电2006年4-12月重组入公司前应上缴沈煤集团的利润12,074,675.70元；沈煤集团2009年受让交通银行沈阳分行对本公司的债权1,298,284.80元，2008年受让中国建设银行沈阳和平支行对本公司的债权12,119,043.00元；2006年资产置换对价差额11,922,614.82元；其他借款及往来款项3,329,438.82元。

16、长期应付款

(1)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长期应付余额为 87,000,708.08 元。

(2) 截止2010年6月30日，公司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全部是公司的子公司红阳热电向公司的母公司——沈煤集团借入的一期、二期工程建设资金，年利率为2.25%。

17、预计负债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采暖入网费	37,204,007.10	3,769,852.30	2,192,596.72	<u>38,781,262.68</u>
其他预计负债	18,477,691.66			18,477,691.66
其中：上海汇丰港务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上海金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294,500.00			1,294,500.00
辽宁省建设集团	4,000,000.00			4,000,000.00
上海新绿复兴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上海金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683,191.66			2,683,191.66
合 计	<u>55,681,698.76</u>	3,769,852.30	2,192,596.72	<u>57,258,954.34</u>

【注 1】采暖入网费系公司收取的入网费收入，根据财政部财会[2003]16号文件规定，收取的采暖入网费，按 10 年摊销，该项为尚未摊销完毕的余额。

【注 2】其他预计负债系公司 2006 年度与沈煤集团重大资产置换留存下来的负债。

18、股本

数量单位：股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变动增减（+、-）				小 计	年末数
		发行新 股	送 股	公积金转股	其 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70,075,000.00			21,022,500.00	21,022,500.00	91,097,500.00	
3. 其他内资持股	1,770,000.00			531,000.00	531,000.00	2,301,0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30,000.00			519,000.00	519,000.00	2,249,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0,000.00			12,000.00	12,000.00	52,000.00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u>71,845,000.00</u>	<u>21,553,500.00</u>	<u>21,553,500.00</u>	<u>93,398,500.00</u>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87,910,200.00	26,373,060.00	26,373,060.00	114,283,26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u>87,910,200.00</u>	<u>26,373,060.00</u>	<u>26,373,060.00</u>	<u>114,283,260.00</u>
股份总数	<u>159,755,200.00</u>	<u>47,926,560.00</u>	<u>47,926,560.00</u>	<u>207,681,760.00</u>

【注】公司根据 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09 年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9,755,200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分配方案。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加 30%，股本总数增至 207,681,760 股。该方案经过利安达会计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予以验证并于 2010 年 5 月 20 日出具利安达验字【2010】第 1035 号验资报告。

19、资本公积

类 别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57,905,297.92		47,926,560.00	9,978,737.92
合 计	<u>57,905,297.92</u>		<u>47,926,560.00</u>	<u>9,978,737.92</u>

【注】本期资本公积减少 47,926,560.00 元。系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47,926,560 股，每股面值 1 元，计减少资本公积 47,926,560.00 元。

20、盈余公积

类 别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947,197.85			8,947,197.85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u>8,947,197.85</u>			<u>8,947,197.85</u>

2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4,031,786.24	21,286,083.8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4,031,786.24	21,286,083.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89,803.82	24,565,894.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20,191.8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u>59,321,590.06</u>	<u>44,031,786.24</u>

2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09,072,220.52	91,041,612.44
其他业务收入	242,275.63	78,213.67
营业收入合计	<u>109,314,496.15</u>	<u>91,119,826.11</u>
主营业务成本	77,125,647.03	59,361,654.00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合计	<u>77,125,647.03</u>	<u>59,361,654.00</u>

(2) 主营业务（分收入项目）

业务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发电业务	49,162,533.97	40,840,343.94	47,201,984.45	35,899,970.11
供暖业务	40,626,209.27	27,026,905.02	30,690,356.31	17,377,091.52
蒸汽业务	17,090,880.56	9,258,398.07	11,833,616.78	6,084,592.37
入网费收入	2,192,596.72		1,315,654.90	
合 计	<u>109,072,220.52</u>	<u>77,125,647.03</u>	<u>91,041,612.44</u>	<u>59,361,654.00</u>

(3) 截止 2010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 109,314,496.15 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00%。

2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16,982.32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3,192.11	496,600.64	7%
教育费附加	249,265.42	212,828.85	3%
地方教育费	83,088.48	70,942.94	1%
合 计	1,102,528.33	780,372.43	

【注】本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 41.28%，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987,746.53	1,268,986.64
减：利息收入	60,621.03	41,413.12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	4,590.34	5,092.37
其他		
合 计	<u>931,715.84</u>	<u>1,232,665.89</u>

25、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税收减免	327,450.08	601,675.43
其他	38,950.00	1,750.00
合 计	<u>366,400.08</u>	<u>603,425.43</u>

(2) 本报告期期末税收减免 327,450.08 元。系公司子公司红阳热电有限公司依据灯市地税减【2010】38 号《关于对灯塔市红阳热电有限公司减免税问题的批复》。对向居民供热并向居民收取采暖费的供热企业，其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的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

2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赔偿金违约金	100,977.20	22,204.00
罚款支出	522.08	
对外捐赠	10,000.00	
其他		
合 计	<u>111,499.28</u>	<u>22,204.00</u>

27、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506,593.86	6,650,271.87
递延所得税调整		
合 计	<u>5,506,593.86</u>	<u>6,650,271.87</u>

2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利润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07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07	0.12	0.12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P₁/(S₀+S₁+S_i×M_i÷M₀-S_j×M_j÷M₀-S_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2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利息收入	60,621.03	47,222.52
往来款项	40,390.00	
合 计	101,011.03	47,222.5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差旅费	83,633.42	47,295.30
业务招待费	479,183.50	427,007.60
保险费	12,737.53	12,623.49
赔偿金、违约金	100,977.20	22,204.00
排污费	329,034.00	219,896.00
广告费		12,000.00
绿化费	18,646.00	15,357.00
备用金借款	28,238.00	489,645.00
物业及办公楼租金	186,580.00	15,357.00
审计费	325,000.00	200,000.00
信息披露费		
律师费	60,000.00	60,000.00
办公及会议费	102,721.00	14,890.00
其他	913,422.59	1,144,346.88
合 计	2,640,173.24	2,680,622.27

3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289,803.82	18,881,369.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995,592.83	11,218,808.10
无形资产摊销	566,545.50	469,045.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87,746.53	1,268,986.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800,067.00	9,463,957.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8,494.05	-322,201.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894,992.59	-65,779,975.7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269.04	-24,800,010.5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8,497,159.82	18,099,579.7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9,331,720.10	38,236,173.6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34,560.28	-20,136,593.8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金额	期初金额
一、现金	38,497,159.82	49,331,720.10
其中：库存现金	81,220.48	193,802.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415,939.34	49,137,918.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97,159.82	49,331,720.10

六、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无资产证券化业务。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国有独资企业	沈阳市新城子区虎石台镇	林守信	煤炭开采	301,234 万元

续表: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控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86%	43.86%	辽宁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1812604-7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灯塔市红阳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灯塔	蒋凤辰	发电	24,000 万元	100%	100%	74714924-1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辽宁盛盟焦化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5914685-7
沈阳焦煤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分公司(原名:沈阳煤业集团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9653996-X
沈阳煤业(集团)鸡西盛隆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6923655-7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沈阳焦煤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分公司	购买商品	煤炭	市场价格	7,741,405.32	62.88	6,048,244.98	40.01
辽宁盛盟焦化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余热	基于市场价格的协议价	7,249,215.00	100.00	7,986,735.00	100.00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辽宁盛盟焦化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电力	基于市场价格的协议价			458,262.40	1.4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根据公司的子公司红阳热电与沈煤集团 2006 年 3 月签订的借款协议,公司一期、二期工程所需建设资金,除沈煤集团投入的注册资本外,不足部分均由沈煤集团借入使用,并按年利率 2.25% 计息,

2010 年 1-6 月计提的利息为 987,746.53 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尚有 87,000,708.08 本金和 8,523,630.12 利息没有偿还。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沈阳焦煤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分公司	3,384,354.49	2,942,867.52
应付账款	辽宁盛盟焦化有限公司	6,487,181.55	14,002,897.55
其他应付款	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267,687.26	48,268,940.73
长期应付款	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7,000,708.08	87,000,708.08

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10 年 7 月 28 日,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10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无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89,176.76	89.92	26,547.63	1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0,000.00	10.08		
合 计	<u>99,176.76</u>	<u>100</u>	<u>26,547.63</u>	<u>100</u>

续表:

种 类	账 面 余 额		期 初 数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89,326.76	100.00	26,547.63	1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合 计	<u>89,326.76</u>	<u>100.00</u>	<u>26,547.63</u>	<u>100.00</u>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1 年以内						
1-2 年				1,252.00	1.40	125.20
2-3 年	1,102.00	1.24	125.20	88,074.76	98.60	26,422.43
3-4 年	88,074.76	98.76	26,422.43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u>89,176.76</u>	<u>100.00</u>	<u>26,547.63</u>	<u>89,326.76</u>	<u>100.00</u>	<u>26,547.63</u>

(3)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为备用金，未计提坏帐准备。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大额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辽宁金帝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89,176.76	3-4 年	100
合 计		<u>89,176.76</u>		<u>100</u>

(7)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持 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 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 致的说明
灯塔市红阳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2,986,735.31	100.00	1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灯塔市红阳热电有限公司	272,986,735.31		272,986,735.31		

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29,977.75	-1,069,446.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882.16	7,882.6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547.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50.00	-14,103.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0,483.17	959,711.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462.42	-97,407.8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现金的期末余额	81,761.45	223,674.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3,223.87	323,531.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462.42	-99,857.84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900.80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54,900.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725.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191,175.6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 年度	5.49%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 年度	5.51%	0.07	0.07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金额（或本期金额）	年初金额（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其他应收款	774,866.16	3,463,791.10	-77.63%	上年末应收增值税即增即退税款的收回
预付账款	7,172,266.26		100%	本期（预付）工程款及燃料款增加
存货	4,088,379.32	30,888,446.32	-86.76%	供暖期结束，减少燃料库存量，采购随季节性变化所致
应付账款	15,063,095.92	40,880,059.26	-63.15%	偿还煤料款及以前年度工程及设备款
预收账款	2,722,096.30	39,996,306.00	-93.19%	公司采暖期预收采暖费在本报告期结算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495,844.68	5,933,147.00	-57.93%	本年发放上年管理者年薪所致
应交税费	161,091.50	251,786.96	-36.02%	期初税金缴纳所致
股本	207,681,760.00	159,755,200.00	30%	根据 2009 年股东大会决议，用资本公积向公司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分配方案，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加。
资本公积	9,978,737.92	57,905,297.92	-82.76%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02,528.33	780,372.43	41.28%	营业收入及增值税增加，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管理费用	9,613,108.07	4,794,714.15	100.49%	原计入制造费用的修理费本期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入管理费用
营业外收入	366,400.08	603,425.43	-39.28%	本期税收减免减少
营业外支出	111,499.28	22,204.00	402.16%	本期赔偿款支出增加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49,822.29		100%	上年末应收增值税即增即退税款的收回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11.03	47,222.52	113.90%	本年收到往来款项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20,476.38	23,724,056.24	-34.16%	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269.04	-24,800,010.53	-104.14%	税费返还增加、支付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60,829.32	-5,336,583.33	122.26%	购固定资产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000,000.00	-100%	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4、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0 年 7 月 28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林守信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 28 日